



高瞻遠矚

2017 中期報告



高瞻遠矚

封面設計理念源自海通國際晉身亞太區頂尖精品投行的期許，花紋展現了各地特色及寓意文化兼容。

海通國際匯聚各方人材，以多元思考、敢於創新的精神，實現公司長足發展。公司期望藉著各方人才的智慧和灼見，成為金融市場的瞭望者，為股東、客戶和持份者創造新機遇及更長遠價值。

目錄

財務摘要	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財務回顧	8
簡明綜合損益表	1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72
其他資料	73
財務日誌	84
公司資料	85

財務摘要

業績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	變動百份比 增加
收入(千港元)	2,943,016	2,449,825	20
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1,038,206	810,014	28
股東資金回報率(%)(附註1)	4.57	3.83	-
每股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9.53	15.37	27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18.01	15.31	18
股價			
– 最高(港元)	4.95	4.72	5
– 最低(港元)	4.12	3.54	16

財務狀況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變動百份比 增加/ (減少)
股東資金(千港元)	23,244,177	22,449,024	4
總資產(千港元)	127,066,532	131,505,248	(3)
已發行股份數目(附註2)	5,339,720,741	5,336,534,474	0.06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4.35	4.21	3

附註：

1. 股東資金回報率是按股東應佔溢利除以加權平均股東資金計算。
2. 購股權持有人的部分股權已於期內行使。因此，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股份總數增至5,339,720,741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今年是香港回歸20周年，也是海通國際紮根香港的10周年，海通國際（或稱「本公司」）已成為香港市場產品最全面的金融機構之一，為零售客戶提供股票、期貨、窩輪／牛熊證、外匯、黃金經紀及一系列私人財富管理產品及服務，為企業客戶提供收購兼併、上市發行、債券發行、股票配售等二次融資服務，為機構客戶提供股票、債券、交易所買賣基金、期權、資產掛鈎票據、股票借貸、大宗經紀等多元化金融產品及服務。為更好地服務於全球近20萬機構、企業及零售客戶，海通國際已在紐約、倫敦、新加坡、東京、孟買等全球主要金融中心成功佈局。

市場回顧

2017年上半年，美聯儲兩次加息如期展開，資本市場反應平靜。全球經濟總體向好：美國經濟增速雖有所放緩，但仍繼續保持溫和復蘇；歐元區、日本在製造業復蘇及出口回暖的刺激下，經濟呈有力增長的態勢。資本市場一掃2016年的恐慌情緒迎來修復期，各主要國家股票市場呈現「漲聲一片」的景象。標普500指數上漲8.25%，道瓊斯指數上漲8.03%，納斯達克指數上漲14.07%，為2009年以來最高。受外圍經濟的提振及南下資金刺激，恒生指數連續6個月上漲，比年初時升近16.32%。

上半年，內地經濟強勁反彈，GDP同比增速高達6.9%，一舉扭轉過去5年持續下滑的局面；第二季度雖略有回落，但整體保持穩定增長。根據7月的全國金融工作會議精神，服務實體經濟、防控金融風險、深化金融改革將是接下來的重點金融工作。

業績回顧及分析

2017年上半年，海通國際實現收入29.4億港元，淨利潤10.4億港元，在資產負債規模略有縮減的情況下，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20%和28%。原因除今年市場氣氛有所改善外，最主要在於海通國際業務結構和經營能力的提升，即內生型的增長。近年來，海通國際一直致力於提升業務競爭能力，由過去以外延式增長與內生型增長相輔相成的模式，向側重發展與建設內生型增長轉變，完善風控等關鍵性制度，堅持「做大賣方業務、做強資本中介業務、培育買方業務」的發展方向，不斷優化業務結構，增強專業能力，提升服務質量，深化國際佈局，使得上半年大投行、大交易、大資管業務蓬勃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4

1. 大投行板塊，穩步進取，業績再創新高

海通國際針對企業客戶的大投行佈局主要包括股權融資、債權融資、收購兼併服務。從香港資本市場起航，通過泛亞資本市場過渡，最終輻射全球。

香港市場方面，2017年上半年，以IPO項目宗數計算，海通國際在香港所有金融機構中名列第二；按股權融資業務(包含IPO、二級市場配售及供股)項目宗數計算，名列第三；按融資金額計算，股權融資業務方面則在香港所有中資金融機構中名列第一。與此同時，新加坡公司和印度公司分別實現了在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和孟買交易所首個IPO項目的發行承銷，且印度IPO項目最終實現超額認購170倍，創下印度證券交易所歷史最高的超購記錄。

債券融資方面，海通國際於上半年共完成53個債券發行；在香港地區的非銀行金融機構中，按債券融資金額和發行數量計均排名第一。在亞洲除日本外高收益美元債券發行市場中，海通國際在全球金融機構中，債券融資金額和發行數量均排名第一。

2. 大交易板塊，創建精品一站式金融產品交易平台

海通國際的大交易板塊包括股本業務、固定收益、外匯及商品和零售經紀業務，為遍佈全球的零售、企業以及機構客戶提供安全可靠、種類齊全、服務優質的一站式金融產品交易平台。

憑藉現金股票交易平台，海通國際已建立起覆蓋大中華、日本、印度、及韓國等市場430多隻股票的研究網絡，為上千名全球機構投資者提供股票研究、機構銷售及交易服務。2017年上半年新增了宏觀經濟研究產品。股票衍生品方面，海通國際現已全面覆蓋包括窩輪、牛熊證，證券借貸、個股期權及ETF產品做市等多類衍生產品，亦是香港市場現有窩輪、牛熊證發行商中唯一的上市中資券商。

固定收益、外匯及商品業務在2017年上半年繼續保持近年來的平穩發展態勢。固定收益銷售的國際網絡進一步拓展，為債券資本市場業務的飛躍起到了重要作用。2017年上半年新增機構客戶64家，其中超過60%為國際機構客戶。亞洲高收益美元債的二級市場交易量同比增長超過30%，凸顯了一級市場和二級市場的協同效應。外匯和商品業務在產品方面亦有新的突破。海通國際成為香港證券交易所推出的場內人民幣期權的第一家做市商，以及離岸人民幣及美元計價的實物交收黃金期貨的首批做市商。通過全球的固定收益銷售團隊，海通國際在亞洲G3信用債的交易方面已經形成了覆蓋投資級債券、高收益債券以及信用衍生品的完整業務鏈，收入和利潤均衡穩定發展，為下一階段國際化發展打下了堅實基礎。

為了迎合金融科技的新趨勢，並貫徹不斷追求為客戶提供更優質服務的理念，海通國際進行了一系列的創新性的平台搭建和開發。為滿足機構客戶對電子直接下單型交易和算法交易的需求，海通國際於上半年正式推出「全新程式交易服務系統」，成為首家通過自主開發，為全球機構客戶提供綜合電子交易的在港中資券商，與之相伴的還有主力為零售客戶打造的全新移動互聯網交易和財富管理平台iBest，該系統即將調試完畢並正式推出市場。

3. 大資管板塊，拓展產品、客戶、業務模式的成果斐然

通過產品和業務的持續創新與開拓，海通國際資產管理規模穩步增長。

為了完善產品線並適時在香港市場推出具競爭力的產品，海通國際在2017上半年共推出了多只新基金產品，並大幅優化了產品結構。此外，客戶拓展方面進展良好，且深化了與現有投資者的合作關係。儘管受全球市場持續動盪影響，海通國際上半年仍取得優異的投資業績，所管理的基金中，其中2隻於理柏同類基金排名第一，1隻於理柏同類基金排名第二。旗下的「海通強積金保守基金」於《亞洲資產管理》雜誌舉辦的「2017年強積金獎項」中，連續第二年榮獲「最佳1年期回報表現——強積金保守基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持續加強營運能力和風險管理能力

1. 不斷提升中後台管理水準

2017 上半年，信貸風險管理、資訊科技、財務、司庫和營運等部門緊跟公司戰略方針，並切實貼合前線所需所想，不斷提升與完善支援管理水平，以更有效率地配合公司的整體發展。海通國際積極引進金融科技，不僅為機構客戶與零售客戶分別訂制了專有電子交易平台，且更切實結合到各個部門的實際運用之中。

2. 實時強化風險管理能力

7 月的全國金融工作會議指出，防止發生系統性金融風險是金融工作的永恒主題，要把主動防範化解系統性金融風險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科學防範，早識別、早預警、早發現、早處置，著力防範化解重點領域風險，著力完善金融安全防線和風險應急處置機制。目前，海通國際已建立起成熟、全面的金融風險管理體系與流程，對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運營風險等皆做到了全面覆蓋。面對市場壓力與衝擊，海通國際時刻審視自身的風險控制水平，認真審閱全部業務線條的風控措施，前瞻性地採取了合適的措施，使得各項風控指標均得以良性增長。

此外，為了應對外匯及流動資金風險，海通國際制定了專項外匯對沖風險暴露策略，以及定期進行流動性風險報告等有效措施。在市場風險管理層面，海通國際不僅進一步完善了限制交易體系，加強了業務管理要求，同時通過協助建議多樣化的交易資產，分散了市場風險。

未來展望及戰略

就全球宏觀環境而言，經濟復蘇和增長仍為主旋律，但各國的復蘇進程不一而足。歐洲經濟已走出最壞的時期，預計未來歐洲經濟將進一步復蘇；雖然美國經濟復蘇仍在持續，但增長勢頭有所放緩。全球仍然存在許多不確定因素。貨幣政策的轉向、地緣政治環境的波動都有可能隨時拖累經濟增長的步伐。中國經濟結束了5年持續向下的趨勢，上半年保持了良好的增長勢頭，預計下半年仍將穩中向好。近日召開的全國金融工作會議確立了服務實體經濟、防控金融風險、深化金融改革的總體方針。即將召開的十九大也將有助於為經濟發展創造更穩定的優良環境。

今年下半年，海通國際將繼續聚焦發展這個第一要務，在保持業績穩健增長的同時，繼續發力，進一步強化核心競爭力，大力發展內生型增長。同時，持續強化和完善中後台建設，推進金融科技的實際應用，加強中後台人才的培訓與儲備。面對市場的種種壓力與挑戰，海通國際相信「群之所為事無不成，眾之所舉業無不勝」，集團將凝聚一心、保持良好發展態勢，繼續發揮作為母公司海通證券海外平台的戰略作用，不負眾望，續創輝煌。

財務回顧

財務表現

8

收入

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收入為29.43億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24.498億港元)。本集團各項業務收入概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2016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經紀業務	1,115,410	37.9	1,171,011	47.8
企業融資	910,151	30.9	631,415	25.8
資產管理	131,112	4.5	32,409	1.3
固定收益、外匯及商品	440,039	14.9	388,343	15.9
股本業務	300,362	10.2	282,012	11.5
投資業務	45,942	1.6	(55,365)	(2.3)
	2,943,016	100.0	2,449,825	100.0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為1.628億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4,760萬港元)，增長242%。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增加是由於本集團持有的若干投資基金(分類為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淨利潤大幅增加所致。

經營開支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經營開支及財務成本總額為18.696億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15.183億港元)。此等開支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年		2016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薪酬、津貼及花紅和退休金計劃供款	502,115	26.9	389,610	25.7
客戶主任佣金	131,185	7.0	120,971	8.0
財務成本	824,505	44.1	668,952	44.1
折舊	28,436	1.5	18,444	1.2
其他開支	383,331	20.5	320,274	21.0
	1,869,572	100.0	1,518,251	100.0

薪酬、津貼及花紅和退休金計劃供款於本6個月期內增加28.9%，主要是由於員工人數增加，薪金增長以及花紅及獎金撥備的增加。員工人數增加部份是由於在2016年下半年收購Haitong Securities India Private Limited及於本6個月期內收購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所致。收購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客戶主任佣金增加，乃由於證券買賣及經紀佣金收入增加所致，惟受到期貨及期權買賣及經紀佣金減少抵銷。

財務成本上升23.3%，乃由於支持不同的業務活動(如金融資產投資)而使本集團在本6個月期內的平均銀行借款和其他借款增加(如2016年10月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所致。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貸款和借款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由於購買新電腦硬件和軟件以及開發電子交易平台所產生的成本資本化，導致本集團於本6個月期內的折舊和攤銷增加。

其他費用上升19.7%，由於本6個月期內確認的減值準備，以及因重新換算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的淨貨幣資產所產生的匯兌損失，和因支持不同業務計劃的額外費用。

財務回顧(續)

10

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股東應佔溢利為10.382億港元，對比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為8.1億港元。

財務政策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資金一般來自內部現金流量、銀行借貸及來自資本市場的資金。於2017年3月16日，本集團與一個銀團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據此，本集團獲得一項為期最多3年的總額為66.8億港元的貸款融資。除銀團貸款融資外，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主要會每年重續，惟須按浮動利率計息。

取得資本市場資金以支持長期資金需要一向為本集團的經常做法，惟該做法須按市況而定。此外，在2017年，本集團已從中期票據計劃中動用人民幣14.94億元，最少年期為1年。本集團亦已訂立政策，經常保持充足的流動資金，以應付貸款到期時需要應付的責任和承擔。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策略包括通過取得長期及短期融資來積極管理公司層面的流動性資金和利率組合，並務求使期限結構及融資工具更為多元化。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6個月期內，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健良好的財政狀況。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結存總額達62.056億港元，對比年初為71.712億港元。代客戶持有的現金減少至193.698億港元，對比2016年12月31日則為201.868億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19倍，處於穩健水平，更比2016年12月31日的1.15倍有所增加。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235%，而於2016年12月31日則為265%。資本負債比率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和其他借款減少所致。此外，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仍足以應付集團經常性的營運資金需求，以及任何可能出現的投資機會。此外，本集團未動用銀行融資額達243.15億港元(包括銀團貸款融資)，而資本承擔則並不重大。除為附屬公司取得一般銀行貸款而向銀行提供擔保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結構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已發行股本總值為5.34億港元，包含5,339,720,741股股份，每股面值0.10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合共僱用949名(2016年12月31日：902名)長期僱員。

本集團認為具有優良的人才庫是實現佳績的關鍵要素。因此，本集團制定了清晰的僱員培訓／發展及薪酬政策。本集團鼓勵員工持續進修及考取相關的專業資格，提升專業知識。本集團在2017年上半年一共舉辦了超過40場內部培訓，內容涵蓋環球投資市場、A股市場、新金融產品及監管法規等，並同時透過培訓資助讓同事能符合證監會持牌人士持續專業培訓(CPT)、保險中介人、強積金中介人及金銀業貿易場註冊制度的持續專業發展(CPD)等規定。

本集團會根據多個範疇來釐定員工薪酬，包括工作性質、市場的薪酬水平、僱員的相關經驗、學歷及能力。集團薪酬架構將獎勵與表現直接掛鈎。每年初集團會對僱員進行基本薪酬檢討，另會參考市況、公司業績、員工個人表現及履行合規要求等指標發放酌情花紅，旨在獎勵員工過往一年的貢獻，並挽留及激勵具才幹、富經驗的僱員繼續為集團創造價值。同時，為表揚及肯定僱員及董事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集團已向相關僱員及董事授予購股權及股份獎勵。本集團提供的其他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團體保險及福利計劃。

僱員薪酬之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簡明綜合損益表

12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6	2,943,016	2,449,825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6	19,639	2,313
		2,962,655	2,452,138
僱員福利開支：			
薪金及津貼、花紅及退休金計劃供款	7	(502,115)	(389,610)
客戶主任佣金	7	(131,185)	(120,971)
折舊及攤銷		(28,436)	(18,444)
其他經營開支		(383,331)	(320,274)
		(1,045,067)	(849,299)
財務成本	7	(824,505)	(668,952)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		162,824	47,626
除稅前溢利	7	1,255,907	981,513
所得稅開支	8	(217,701)	(171,4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038,206	810,0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 基本(每股港仙)		19.53	15.37
— 攤薄(每股港仙)		18.01	15.31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038,206	810,014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現金流量對沖		11,613	1,750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201,916)	(356,705)
出售及視作出售可供出售投資	6	(154,318)	-
本期間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84,211	(17,398)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260,410)	(372,35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777,796	437,66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附註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1	6,080,278	4,425,547
物業及設備	12	135,514	129,665
商譽	13	223,985	218,460
其他無形資產		47,360	50,423
其他資產		92,066	73,445
可供出售投資	14	11,958,779	17,846,297
持有至到期的投資	15	–	93,357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17	1,952,372	43,477
遞延稅項資產		1,237	1,2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47,440	90,365
		20,539,031	22,972,273
流動資產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16	17,765,841	20,817,335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17	8,577,717	8,083,096
應收賬款	18	4,913,902	5,113,75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882,487	959,106
可收回稅項		31,844	30,188
持有至到期的投資	15	94,002	–
衍生財務工具	20	252,631	575,28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21	26,578,917	25,252,697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22	17,135,696	16,742,585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的財務資產	23	4,719,019	3,600,953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26	19,369,841	20,186,8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05,604	7,171,169
		106,527,501	108,532,975
資產總額		127,066,532	131,505,248
股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533,972	533,653
儲備		21,749,310	21,488,448
擬派中期／末期股息	10	960,895	426,923
股權總額		23,244,177	22,449,02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29	3,835,387	3,802,531
不可換股債券	29	10,053,620	9,973,074
不可換股票據	29	453,648	996,642
遞延稅項負債		18,207	18,443
		14,360,862	14,790,69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7	27,196,296	28,240,926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款項		837,876	965,602
其他負債	25	891,721	2,512,113
應付稅項		378,212	171,9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	28	2,388,740	3,143,726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	22	16,967,853	14,216,393
衍生財務工具	20	454,869	250,864
不可換股票據	29	1,266,283	1,551,252
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財務資產	31	10,604,685	9,586,163
貸款及其他借貸	29	28,474,958	33,626,574
		89,461,493	94,265,534
負債總額		103,822,355	109,056,224
股權及負債總額		127,066,532	131,505,248
流動資產淨額		17,066,008	14,267,44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7,605,039	37,239,71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¹	購股權儲備 ¹	就僱員股份		股本贖回儲備 ¹	撥入盈餘 ¹	資本儲備 ¹	投資			可換股債券儲備 ¹	建議現金股息/保留溢利 ¹		合計
				股份獎勵儲備 ¹	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1,2}				重估儲備 ¹	匯兌儲備 ¹	對沖儲備 ¹		以股代息	保留溢利 ¹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經審核)	533,653	17,118,104	23,760	13,345	(128,020)	5,102	21	40,383	114,869	(14,115)	(28,184)	200,538	426,923	4,142,645	22,449,024
期內溢利	-	-	-	-	-	-	-	-	-	-	-	-	-	1,038,206	1,038,20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	-	-	-	(356,234)	84,211	11,613	-	-	-	(260,410)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	-	-	(356,234)	84,211	11,613	-	-	1,038,206	777,796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8,538	-	-	-	-	-	-	-	-	-	-	8,538
— 附註35	-	-	-	8,538	-	-	-	-	-	-	-	-	-	-	8,53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股份歸屬	-	(4,677)	-	(9,804)	14,481	-	-	-	-	-	-	-	-	-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 附註30	319	8,500	-	-	-	-	-	-	-	-	-	-	-	-	8,819
已失效購股權	-	518	(518)	-	-	-	-	-	-	-	-	-	-	-	-
建議2017年中期股息 — 附註10	-	-	-	-	-	-	-	-	-	-	-	-	533,972	(533,972)	-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33,972	17,122,445	23,242	12,079	(113,539)	5,102	21	40,383	(241,365)	70,096	(16,571)	200,538	960,895	4,646,879	23,244,177
於2016年1月1日(經審核)	528,992	16,918,351	2,288	-	(128,020)	5,102	21	40,383	(40,098)	5,853	(10,028)	5,374	211,597	3,288,971	20,828,786
期內溢利	-	-	-	-	-	-	-	-	-	-	-	-	-	810,014	810,01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	-	-	-	(356,705)	(17,398)	1,750	-	-	-	(372,353)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	-	-	(356,705)	(17,398)	1,750	-	-	810,014	437,661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3,945	4,795	-	-	-	-	-	-	-	-	-	-	8,740
— 附註35	-	-	3,945	4,795	-	-	-	-	-	-	-	-	-	-	8,740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 附註30	287	9,358	-	-	-	-	-	-	-	-	-	-	-	-	9,645
已失效購股權	-	1,564	(1,564)	-	-	-	-	-	-	-	-	-	-	-	-
已宣派及以股份及現金結算的2015年末期股息 — 附註10	3,389	140,781	-	-	-	-	-	-	-	-	-	-	(211,597)	(112)	(67,539)
建議2016年中期股息 — 附註10	-	-	-	-	-	-	-	-	-	-	-	-	399,501	(399,501)	-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32,668	17,070,054	4,669	4,795	(128,020)	5,102	21	40,383	(396,803)	(11,545)	(8,278)	5,374	399,501	3,699,372	21,217,29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 1 該等儲備賬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除股本及建議現金股息／以股代息以外的未經審核綜合儲備約217.49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約214.88億港元)。
- 2 截至2017年6月30日，股份獎勵計劃之信託人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14年12月19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持有於公開市場購入的19,266,739股(2016年6月30日：21,724,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信託人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購買21,724,000股普通股，總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在內)約為1.28億港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授出4,246,234股獎勵股份(2016年6月30日：7,865,506股獎勵股份)。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授出而言，概無獎勵股份已失效，而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授出而言，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及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分別有222,231股股份及19,817股股份已失效。此外，就本公司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授出而言，2,457,261股股份於本6個月期間已歸屬。自「就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轉入「股份溢價賬」的金額指於本6個月期間歸屬的獎勵股份，而自「股份獎勵儲備」轉入至「股份溢價賬」的金額指就於本6個月期間歸屬的獎勵股份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累積金額。

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詳情已於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內披露，並應與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刊發的相關公告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18

截至以下日期止6個月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營運現金流量	718,835	235,530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18,621)	37,586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減少(增加)	2,979,144	(4,522,127)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增加	(2,403,516)	(159,436)
應收賬款減少(增加)	246,985	(2,707,3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14,951	(101,46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增加	(1,326,220)	(197,334)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增加)減少	(393,111)	300,491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減少	938,774	1,852,407
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1,340,712)	158,967
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財務資產增加	1,018,522	2,324,864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的財務資產增加	(1,118,066)	(2,930,7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減少)增加	(754,986)	2,218,395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增加(減少)	2,751,460	(265,248)
衍生財務工具增加	538,267	1,029,925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款項減少	(115,215)	(354,427)
其他營運現金流量	-	43,073
營運所得(所用)現金	1,836,491	(3,036,956)
已收利息	1,114,749	1,223,373
已收股息	43,441	100,965
已付利息	(725,818)	(605,418)
已付稅項	(13,302)	(64,039)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2,255,561	(2,382,07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6個月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投資活動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831	6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所得款項	5,635,560	2,686,758
贖回持有至到期的投資的所得款項	–	6,304
投資債務證券的已收利息	2,524	2,857
購買物業及設備	(31,926)	(13,671)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1,431,890)	(10,542,356)
購買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490,937)	(1,908,631)
出售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	698,4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淨現金流入	36 123,229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2,807,391	(9,070,333)
融資活動		
發行不可換股票據的所得款項	226,413	1,953,506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8,819	9,645
(償還)籌措銀行及其他借貸的所得款項淨額	(5,151,616)	10,353,585
已付股東股息	–	(67,539)
已付不可換股票據的發行成本	–	(764)
不可換股票據還款	(1,112,133)	(1,017,90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額	(6,028,517)	11,230,5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淨額	(965,565)	(221,875)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71,169	6,405,963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05,604	6,184,0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的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05,604	6,184,08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乃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德輔道中 189 號李寶椿大廈 22 樓。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下列主要業務：

- 證券、期貨、期權及貴金屬合約經紀業務
- 提供企業諮詢服務、配售及包銷服務
- 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 提供證券孖展融資及併購融資
- 債務證券、貴金屬合約及槓桿外匯交易買賣及做市業務
- 提供股票研究、機構銷售及買賣以及股票衍生產品
- 投資業務

除另有指明者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申報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6 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值及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財務工具)乃按公平值計算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外，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確認未變現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未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構成重大影響，惟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有關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產生的變動及非現金變動)的資料將在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更多披露。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有關未能從其他來源輕易獲得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認為有關之其他因素作出。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經營基準檢討。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估計獲修訂之期間，則會計估計之修訂於該期間予以確認，倘若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會計估計之修訂於修訂及未來期間內予以確認。

於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 分部資料

營運分部按照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營運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實體的營運分部並為其評估業績的人士或群體。本集團決定以執行委員會為其首席營運決策者。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來自於香港進行的活動。另外，並無單一客戶帶來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 10% 以上。

由於各分部從事不同業務，故獨立受管理。本集團的呈報分部載列如下：

- (a) 經紀業務分部，乃從事證券、期貨、期權及貴金屬合約的經紀及買賣業務、向客戶提供孖展融資、及提供代理人及其他服務；
- (b) 企業融資分部，乃從事提供企業諮詢、配售及包銷服務並為本集團企業客戶的收購、兼併等公司行動及股東行動提供融資解決方案；
- (c) 資產管理分部，乃從事提供基金管理服務及財富管理服務；
- (d) 固定收益、外匯及商品分部，乃從事債務證券的買賣及做市業務、貴金屬合約及槓桿外匯買賣；
- (e) 股本業務分部，乃從事提供股票研究服務、機構銷售及交易，股票衍生產品(包括窩輪、掉期、牛熊證、期權及交易所買賣基金做市)以及股票借貸業務；及
- (f) 投資業務分部，乃從事基金、股本及債務證券投資。董事認為由於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主要為投資基金，因此為本集團投資業務的一部分，因此決定將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納入投資業務分部。比較資料已重新分類，以與本期間所呈列的資料貫徹一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 分部資料(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業務分部的收入及溢利/(虧損)：

	經紀業務		企業融資		資產管理		固定收益、 外匯及商品		股本業務		投資業務		綜合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經重列)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來客戶	1,115,410	1,171,011	910,151	631,415	131,112	32,409	440,039	388,343	300,362	282,012	45,942	(55,365)	2,943,016	2,449,825
其他收入	1,475	-	946	1,108	-	-	566	-	1,792	-	14,860	1,205	19,639	2,313
分部業績	442,951	534,282	498,870	383,162	51,516	20,457	197,735	154,437	57,358	53,104	(155,347)	(211,555)	1,093,083	933,887
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 投資業績	-	-	-	-	-	-	-	-	-	-	162,824	47,626	162,824	47,626
除稅前溢利/(虧損)	442,951	534,282	498,870	383,162	51,516	20,457	197,735	154,437	57,358	53,104	7,477	(163,929)	1,255,907	981,513
折舊及攤銷	(10,059)	(13,319)	(7,197)	(771)	(1,036)	(12)	(3,480)	(929)	(6,184)	(1,780)	(480)	(1,633)	(28,436)	(18,444)
財務成本	(212,518)	(255,377)	(169,053)	(78,235)	-	-	(176,745)	(107,626)	(61,937)	(83,350)	(204,252)	(144,364)	(824,505)	(668,95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6.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的分析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證券買賣及經紀佣金	215,852	196,145
期貨及期權買賣及經紀佣金	70,896	92,900
包銷及配售佣金	249,137	239,421
財務顧問及諮詢費收入	276,419	214,326
資產管理費及表現費收入	131,112	32,409
手續費、代理人及其他服務費收入	27,535	33,814
	970,951	809,015
利息收入：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利息收入	718,767	865,467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	293,621	162,769
來自其他活動的利息收入	67,443	42,323
	1,079,831	1,070,559
投資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負債收益淨額	541,006	280,678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淨額	154,318	–
可供出售投資的利息收入	150,907	163,915
股息收入	43,441	122,746
持有至到期的投資及其他的利息收入	2,562	2,912
	892,234	570,251
	2,943,016	2,449,825
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		
其他	19,639	2,31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6.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續)

為更佳反映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以及其佔總收入的比例，本集團已決定將收入項目就編製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分為三個主要類別：「佣金及手續費收入」、「利息收入」以及「投資收益淨額」。本期已採用一致的呈報方式。因此，比較資料已重新分類，以與本期間的呈報貫徹一致。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淨額」包括因取消綜合入賬一間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的視作出售收益150,495,000港元。此視作出售收益之詳情披露於附註25。

7. 除稅前溢利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494,357	384,021
客戶主任佣金	131,185	120,971
退休金計劃供款淨額	7,758	5,589
	633,300	510,581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的減值虧損(附註16)	102,757	67,941
撥回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的減值虧損(附註16)	(30,407)	—
財務成本：		
— 銀行貸款及透支	406,781	374,023
— 可換股債券	33,725	2,336
— 不可換股債券	223,503	221,080
— 不可換股票據	49,728	69,248
— 其他貸款	110,768	2,265
	824,505	668,95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		
— 香港	215,483	166,916
— 中國及其他司法權區	2,454	1,931
	217,937	168,847
遞延稅項		
— 本期間	(236)	2,652
	217,701	171,499

香港利得稅乃就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計算。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 25%。

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乃根據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千港元)	1,038,206	810,014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千股) (附註(a))	5,316,954	5,271,784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19.53	15.3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9. 每股盈利(續)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假設所有攤薄普通股獲兌換而調整已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千港元)	1,038,206	810,014
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		
— 可換股債券利息(扣稅後)(附註(b))(千港元)	28,160	1,950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千港元)	1,066,366	811,964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千股) (附註(a))	5,316,954	5,271,784
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		
— 可換股債券(千股)(附註(b))	598,889	28,523
— 購股權(千股)(附註(c))	3,236	3,686
— 股份獎勵(千股)	3,418	1,120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5,922,497	5,305,113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仙)	18.01	15.31

9. 每股盈利(續)

每股攤薄盈利(續)

附註：

- (a) 於2017年6月30日，股份獎勵計劃的信託人為董事會於2014年12月19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於公開市場上購入而持有19,266,739股(2016年6月30日：21,724,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總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在內)約為1.28億港元。

於本6個月期間，本公司授出4,246,234股獎勵股份(2016年6月30日：7,865,506股獎勵股份)予經選定僱員，是次授出的獎勵股份中，並無股份失效。本公司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授出的獎勵股份中，222,231股及19,817股股份分別已在本6個月期間及上一個6個月期間失效。本公司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授出的獎勵股份中，2,457,261股股份(2016年6月30日：無)股獎勵股份已在本6個月期間獲歸屬。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已披露於附註35，並應與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作出的相關公告一併閱讀。

- (b) 2013年7月18日及2013年10月10日，本公司發行總額分別為7.76億港元及2.32億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兩次發行已合法合併，構成單一系列。於2014年11月4日，本公司發行11.64億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於2016年10月25日，本公司進一步發行38.8億港元的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債券詳情載於附註29。

於2017年6月30日，於2013年、2014年及2016年發行的未兌換可換股債券的持有人均可選擇分別按經調整兌換價2.87港元(2016年12月31日：2.87港元)、4.80港元(2016年12月31日：4.80港元)及6.8112港元(2016年12月31日：6.8112港元)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此舉對每股盈利產生潛在攤薄影響。當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已假設可換股債券已轉換為普通股。已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將會增加，幅度相當於假設首次發行日期起所有具攤薄影響的普通股獲兌換而本應已發行的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而倘有任何可換股債券於期內轉換為普通股，則會作出調整。純利亦會調整以抵銷相關利息開支減稅項影響。

- (c)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本公司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已獲行使，而行使價低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平均市價，並已就期內已失效或已行使的購股權作出調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股息

於2017年3月9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建議派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可選擇以股代息)末期股息每股8港仙。末期股息已在其後於2017年8月18日向股東支付，其中支付合共93,470,000港元的現金股息，並按以股代息的方式發行金額為333,709,000港元的78,617,528股股份。

於2017年8月29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向於2017年10月6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宣派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現金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現金中期股息每股7.5港仙)，惟股東將可選擇以新股份代替現金收取中期股息。中期股息預期於2017年11月21日(星期二)或前後派付。派付現金股息總金額將根據於派付現金股息的記錄日期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實際數目計算。

11.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聯營公司：		
於聯營公司的非上市投資成本	412,096	7,757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扣除已收股息	(33,458)	(3,315)
	378,638	4,442
合營企業：		
於合營企業的非上市投資成本	5,706,916	4,620,318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扣除已收股息	(5,276)	(199,213)
	5,701,640	4,421,105
	6,080,278	4,425,54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本集團持有的權益		主要業務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合營企業				
Haitong Freedom Multi-Tranche Bond Fund (附註a)	開曼群島	23.56%	28.65%	投資控股
Haitong Multi-Tranche Investment Fund II S.P. (附註a)	開曼群島	93.83%	60.20%	投資控股
聯營公司				
China Grand Automotive Group Limited (附註b)	開曼群島	34.61%	34.61%	投資控股
Haito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Fund SPC — Fund I S.P. (附註c)	開曼群島	20.18%	68.05%	投資控股

除 China Grand Automotive Group Limited 如附註11(b)所披露外，所有該等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均於該等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權益法入賬。董事認為，上述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對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並不重大。

附註：

- (a)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誠如上文所披露，本集團於Haitong Freedom Multi-Tranche Bond Fund及Haitong Multi-Tranche Investment Fund II S.P. (統稱為「該等基金」) 非參與分紅股份中持有權益，非參與分紅股份為本集團提供來自該等基金的應佔回報，惟並無賦予任何該等基金日常營運的決定權或投票權。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該等基金50%的管理股份，另外50%的管理股份由獨立第三方持有。管理股東有權參與該等基金的全部主要財務及營運決策並要求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有關決定。雙方已訂約協議有關分享控制權的安排。因此，本集團於該等基金的權益歸類為合營企業。

該等基金並無未履資本承諾。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Haitong Freedom Multi-Tranche Bond Fund的47.53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35.62億港元)及Haitong Multi-Tranche Investment Fund II S.P.的7.73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6.81億港元)的現時賬面值代表本集團面臨的來自該等投資的最大風險。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附註：(續)

- (b)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因持有China Grand Automotive Group Limited (「CGAGL」)之股權，故根據CGAGL之章程大綱及細則，有權參與該公司之重要財務及經營決策，故本集團對CGAGL能夠行使重大影響力。

本公司董事確認該項投資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並認為該項投資可豁免應用權益法及已確認為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與一名外來第三方訂有總名義金額為21.00億港元(「股本名義金額」)的總回報掉期合約連同CGAGL之相關投資，外來第三方初步向本集團支付現金6.20億港元(「初步交換金」)。總回報掉期交易將於2017年12月4日(「到期日」)逾期及到期。

於到期後，倘本集團持有的CGAGL普通股之公平值及總回報掉期的訂約期間來自CGAGL的累計分派(「總回報」)超出生本名義金額，本集團須支付有關超額並退還交易所付之初步交換金。倘來自CGAGL的總回報低於股本名義金額，交易所須向本集團支付最多14.80億港元之差額，而初步交換金於歸還交易所前將與該應付差額抵銷。

作為回報，交易所將參照14.80億港元的本金額，以9.9%的固定年利率向本集團每半年支付利息一次，直至到期日為止。根據掉期合約，本集團有權於達成若干條件的情況下，以現金或實物交割方式進行合約交割。於2017年6月30日，總回報掉期交易已按照附註22所載確認並計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中的流動部分，公平值為24.33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中的流動部分公平值為20.60億港元)。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詳情載列於附註34。

- (c) 於2016年12月31日，誠如上文所披露，本集團於Haito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Fund SPC – Fund I S.P. (「該基金」)非參與分紅股份中持有權益，非參與分紅股份為本集團提供來自該等基金的應佔回報，惟並無賦予任何該等基金日常營運的決定權或投票權。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該基金之全部管理股份。管理股東有權對該基金作出主要財務及營運決策。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該基金的權益已分類為附屬公司。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贖回該基金非參與分紅股份之部分權益，並保留非參與分紅股份權益之20.18%。董事認為，本集團於贖回後面臨該基金之可變回報風險不再重大，因此本集團將附屬集團所持權益重新分類至聯營公司。該基金之收入及開支綜合入賬至本集團由2017年1月1日至贖回日期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贖回日期後該基金之業績已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之「應佔以權益法入賬的投資業績」內呈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物業及設備

	租賃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電腦硬件 及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於2017年1月1日					
成本	3,092	65,303	58,133	468,722	595,250
累積折舊	(1,524)	(49,237)	(42,854)	(371,970)	(465,585)
賬面淨值	1,568	16,066	15,279	96,752	129,665
於2017年1月1日，扣除 累積折舊	1,568	16,066	15,279	96,752	129,66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產生(附註36)	–	60	114	637	811
添置	–	4,802	1,392	25,732	31,926
出售	–	(232)	(870)	(204)	(1,306)
折舊	(39)	(3,646)	(2,735)	(19,162)	(25,582)
於2017年6月30日，扣除 累積折舊	1,529	17,050	13,180	103,755	135,514
於2017年6月30日					
成本	3,092	69,933	58,769	494,887	626,681
累積折舊	(1,563)	(52,883)	(45,589)	(391,132)	(491,167)
賬面淨值	1,529	17,050	13,180	103,755	135,51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2. 物業及設備(續)

	租賃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電腦硬件 及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於2016年1月1日					
成本	3,092	59,987	50,203	416,521	529,803
累積折舊	(1,447)	(43,178)	(37,604)	(346,415)	(428,644)
賬面淨值	1,645	16,809	12,599	70,106	101,159
於2016年1月1日，扣除 累積折舊	1,645	16,809	12,599	70,106	101,159
添置	-	1,809	4,811	7,051	13,671
出售	-	-	-	(6)	(6)
折舊	(39)	(3,017)	(2,501)	(10,030)	(15,587)
於2016年6月30日，扣除 累積折舊	1,606	15,601	14,909	67,121	99,237
於2016年6月30日					
成本	3,092	61,796	55,014	423,566	543,468
累積折舊	(1,486)	(46,195)	(40,105)	(356,445)	(444,231)
賬面淨值	1,606	15,601	14,909	67,121	99,23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商譽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成本		
於期/年初	218,460	157,697
收購產生的商譽(附註36)	5,525	60,763
	223,985	218,460

14. 可供出售投資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849,247	1,270,516
上市債務投資，按公平值	–	1,171,111
非上市基金投資，按公平值(附註(a))	8,222,490	7,928,146
非上市合夥投資，按公平值(附註(b))	527,229	894,197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688,831	719,055
非上市債務投資，按公平值	1,670,982	5,863,272
	11,958,779	17,846,297

附註：

- (a) 本集團投資於投資基金。該等投資基金主要投資於上市股本/債務證券及衍生工具，主要旨在向投資者提供資本升值及投資收入。
本集團對該等基金並無未履行資本承諾。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82.22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79.28億港元)的現時賬面值代表本集團面臨的最大風險。

- (b) 於2017年6月30日，未向合作夥伴履行的資本承諾為7.80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7.88億港元)。

有關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詳情載於附註3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6

15. 持有至到期的投資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債務證券	94,002	93,357
	94,002	93,357

本集團所持有的債務證券的訂約年利率為4.1%(2016年12月31日：年利率4.1%)，並將於2018年到期(2016年12月31日：介乎2017年至2018年)。

於2017年6月30日，持有至到期的投資之公平值約為93,777,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92,429,000港元)。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詳情載於附註34。

16.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給予孖展客戶的貸款	17,939,747	20,918,891
減：減值撥備	(173,906)	(101,556)
	17,765,841	20,817,335

孖展客戶的信貸融資限額乃按本集團所收取的抵押證券折讓市值釐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6. 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續)

給予孖展客戶的貸款由相關已抵押證券作抵押且計息。本集團設有一份經認可股份清單，以按特定貸款抵押品比率給予孖展貸款。倘超逾借款比率將觸發按金追繳通知，客戶須追補該差額。

2017年6月30日，177.66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208.17億港元)的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乃由客戶向本集團質押以作為抵押品的證券作抵押，抵押品的未折讓市值為805.07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968.19億港元)。

管理層已覆核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按可收回程度的評估、賬齡分析及管理層判斷(包括現時信譽及個人賬目的過往收賬紀錄)評估減值撥備。除金額為173,906,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101,556,000港元)的款項已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全數減值外，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概無任何其他減值債項。

本集團管理層在釐定給予證券孖展客戶的貸款減值撥備時，亦會以個別比較股票組合的市值與證券孖展客戶的貸款的尚未償還餘額的差額作為考慮。本公司會就於期末時有重大保證金差額及於期末後並無償還或並無可執行償還計劃或安排的客戶作出減值。有關給予證券孖展客戶的貸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初的餘額	101,556	6,961
已確認減值虧損	102,757	94,595
收回金額	(30,407)	-
期／年末的餘額	173,906	101,556

除個別評估已減值債務的撥備外，本集團亦已按集體基準評估一項與孖展客戶進行證券交易業務而產生金額獨立及並不重大的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的貸款減值撥備或並無獨立確認減值的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集體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的收款經驗、內部信貸評級以及與拖欠應收款項相關的國家或地方經濟狀況的可觀察改變。根據本集團的評估，本集團認為無須考慮進行重大金額的集體減值撥備。

鑒於董事認為賬齡分析就證券孖展融資業務的循環性質而言並無意義，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8

17.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4,703,572	4,025,065
分類為應收款項的債務證券	5,826,517	4,101,508
減：非流動部分	(1,952,372)	(43,477)
流動部分	8,577,717	8,083,096

按抵押品分類的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分析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以上市證券抵押	4,887,448	4,165,807
以非上市證券抵押	5,442,457	3,486,277

該等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大部分均有抵押及／或有擔保，訂約到期日由報告日起計一年內屆滿。均就借款人設有信貸限額，且本集團的信貸管理部、風險管理部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根據該等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最新狀況、有關借款人的最新公佈或可得資料及所持相關抵押品，對該等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進行定期覆核。除監察抵押品外，本集團亦透過審查借款人及／或擔保人的財務狀況，致力對其貸款採取有效監控措施，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包括累計減值虧損1.03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1.03億港元)，該減值虧損為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一筆抵押企業貸款抵押予本集團並於2017年6月30日逾期超過270日但少於360日(2016年12月31日：超過90日但少於180日)的抵押品公平值大幅下降所致撥備計提及確認。於本6個月期間，鑒於抵押品公平值並無重大變動，因此管理層認為並無額外減值虧損，亦無任何減值撥回需要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105.30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81.27億港元)包括一筆就中華人民共和國物業發展項目而授予一名外部人士已逾期超過270日但少於360日(2016年12月31日：超過90日但少於180日)但未進行減值的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1.81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1.81億港元)。管理層已參考物業發展項目的公平值、信貸保障結構及此貸款安排的擔保對可收回性和借款人估計未來現金流進行評估，並認為可收回金額足夠應付尚未償還的貸款金額。

截至2017年6月30日，除上文披露的已減值貸款1.03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1.03億港元)及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1.81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1.81億港元)外，本公司於報告日期並無任何已減值或逾期的其他貸款和應收款項。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初結餘	102,883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102,883
期／年末結餘	102,883	102,883

來自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確認為「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附註6)。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應收賬款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以下各項產生的應收賬款：		
— 客戶	370,798	178,707
— 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4,341,156	4,793,929
— 認購首次公開發行新股的客戶	21,799	—
— 其他(附註)	180,149	141,117
	4,913,902	5,113,753

附註：金額指來自企業融資、財富管理及基金管理業務的應收費用。

於本期及上年度，截至報告日並無已減值的應收賬款。於期／年末按照交易日／發票日作出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個月內逾期	4,880,230	5,058,551
4至6個月內逾期	131	10,912
7至12個月內逾期	241	9,303
超過1年逾期	33,300	34,987
	4,913,902	5,113,753

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來自客戶、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的應收賬款須於交收日期後應要求償還。證券交易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的一般交收期為交易日後兩天，而期貨、期權交易及滬港通及深港通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賬款的一般交收期則為交易日翌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應收賬款(續)

就首次公開發售認購額融資所產生的來自客戶的應收賬款而言，須於相關市場慣例或交易所規則釐定的配發日期結清證券交易餘額。截至2017年6月30日，交收日介乎2017年7月6日至2017年7月12日。

來自企業融資、財富管理及基金管理業務的應收賬項的一般交收期按照合約條款釐定，一般於提供服務後一年內到期交收。

本集團對結欠的應收賬款採取嚴謹監控措施，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截至2017年6月30日，逾期款項約為290萬港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260萬港元)，管理層會定期對其進行監管。管理層會確保本集團以保管人身份代客戶持有的可動用現金結餘及上市股本證券足夠抵銷結欠本集團的款項。

1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29,927	1,049,471
減：非流動部分	(47,440)	(90,365)
流動部分	882,487	959,106

附註：9.30億港元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額包括一年內收回來自銀行存款、經紀客戶及債券投資的應收利息4.44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4.79億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0. 衍生財務工具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掉期合約 — 持作買賣	24,723	33,801
遠期外匯合約 — 持作買賣	48,730	100,443
上市期權／窩輪 — 持作買賣	152,606	51,940
非上市期權 — 持作買賣	26,572	389,096
	252,631	575,280
負債		
掉期合約 — 現金流對沖(附註)	16,571	28,184
掉期合約 — 持作買賣	28,838	36,176
遠期外匯合約 — 持作買賣	87,668	91,095
上市期權／窩輪 — 持作買賣	266,881	78,610
牛熊證 — 持作買賣	53,686	15,917
非上市期權 — 持作買賣	1,225	882
	454,869	250,864

附註：於2017年6月30日，未償付持作現金流對沖本集團發行的一項票據利息開支之掉期合約的名義本金額為2.30億港元(2016年：2.24億港元)。現金流對沖無效部分產生的損益並不重大。

於期末，最高信貸風險為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衍生財務資產的公平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持作買賣		
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2,536,098	2,081,690
交易所買賣基金，按公平值	588,588	347,422
上市優先股，按公平值	322,545	258,452
上市債務投資，按公平值	20,184,755	20,657,129
非上市債務投資，按公平值	1,069,991	460,027
非上市投資基金，按公平值(附註)	1,777,029	1,286,397
非上市結構性產品，按公平值	-	61,715
非上市已認證存款，按公平值	99,911	99,865
	26,578,917	25,252,697

附註：

本集團投資於非綜合投資基金。該等投資基金投資於(包括但不限於)股份、債券、基金、票據、債權證、商品、認股權證、結構性產品、遠期、期貨、衍生工具、期權、掉期及貨幣，主要目標為向投資者提供資本增值、投資收入及於短期內出售圖利。

該等非綜合投資基金並無未履行資本承諾。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17.77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12.86億港元)的現時賬面值代表本集團面臨的最大風險。

有關公平值計量的披露詳情載列於附註3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負債(續)

附註：

- (a)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中包括由外來第三方管理的非上市股本投資、非上市合夥投資及非上市投資基金。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按照於附註24載列的評估標準所定義的控制權。

本集團對該等非上市股本投資、非上市合夥投資及非上市投資基金並無未履行資本承諾。彼等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92.55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84.70億港元)現時總賬面值代表本集團面臨的最大風險。

- (b) 按公平值計量的非上市股本投資包括一項聯營公司投資39.13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35.40億港元)，披露於附註11(b)。管理層認為該項投資應豁免應用權益法及確認為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 (c) 除了上市股本投資5百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零港元)、非上市優先股33百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33百萬港元)、非上市股本投資1.24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1.12億港元)及非上市債務投資6.46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6.40億港元)外，該等財務資產主要由本集團收購，乃由已發行結構性產品推動及成為該等已發行結構性產品之經濟風險之相關投資及對沖產品(見下文附註(d))。

該等財務資產指定按公平值計值，由於該等工具以及正在對沖的財務工具按公平值基準管理，以作為本集團買賣組合的一部分，而有關風險按此基準呈報予主要管理人員。

- (d)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中包括因出售結構性產品(通常以票據或憑證形式)，而產生的已發行結構性票據，該等結構性產品的相關投資包括於活躍市場上的上市股本投資、非上市債務投資、非上市投資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或合夥投資。

該等結構性產品的經濟風險主要由使用歸類為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財務工具或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對沖。該等結構性產品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原因為本集團作為合約一方的按公平值基準管理風險，以作為本集團買賣組合之一部分，而有關風險按此基準呈報予主要管理人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3.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的財務資產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債券	4,719,019	3,600,953
按市場分析： 銀行同業市場	4,719,019	3,600,953
按申報目的分析： 流動	4,719,019	3,600,953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之財務資產(以債券作抵押)為外部投資者與本集團所訂立並承諾於未來日期按協定價格購入特定債務證券之該等轉售協議。此等轉售協議全部於一年內到期。

於2017年6月30日，債券之公平值為45.36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34.38億港元)。

24. 於未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的權益

本集團投資若干結構性實體，包括投資基金、合夥投資及私人股本投資，投資的主要目標為爭取資本增值、投資收入及於可見未來出售圖利。根據認購協議或同等文件，本集團於該等結構性實體所持實益權益乃以參與股份或權益的形式持有，主要為本集團提供來自結構性實體的應佔回報，惟並無賦予任何有關參與及控制日常營運的決定權或投票權。

該等結構性實體由有權及獲授權管理該等結構性實體並就其作出決策的相關投資經理或一般合夥人成立及管理。

24. 於未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的權益(續)

就本集團所持有並由本集團(作為投資經理)直接或間接參與的投資基金,本集團定期評估及確定:

- 本集團是否作為該等投資基金的代理人或主事人;
- 其他各方是否持有可罷免本集團作為投資基金經理職務之實質罷免權;及
- 所持投資權益連同服務及管理該等結構性實體的酬金是否使該等投資基金的回報遭受重大變動風險。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該等結構性實體的可變回報並不重大,本集團主要擔當代理人,並受其他方所持有可罷免本集團作為投資經理職務的實質罷免權所規限。因此,本集團並無將該等結構性實體綜合入賬。

本集團將其投資基金分類為附註14、21及22的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及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如合適)。

25. 於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的權益

本集團將部分結構性實體(包括資產管理產品)綜合入賬。對於本集團同時作為管理人和投資人的資產管理產品而言,本集團評估將其所持投資與其報酬結合是否會導致本集團對資產管理產品活動出現重大可變動的回報,因而反映本集團為主事人。

於2017年6月30日,個別而言對本集團並不重大的綜合產品之總資產及總負債(不包括下文所述的第三方權益)分別為85.41億港元及2,800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94.88億港元及14.88億港元)。

於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的第三方權益包括於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的第三方單位/股東權益,由於有關權益可退回本集團以收取現金,故列為負債。本集團不能準確預測歸屬於第三方單位/股東於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之權益之資產淨值變現,因為其代表在第三方單位持有人於綜合入賬投資基金之權益,而該權益將受第三方單位持有人的行動所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5. 於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的權益(續)

於2017年6月30日，第三方單位持有人／股東於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持有之權益的相關投資回報1,250萬港元計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及收益或虧損中，而第三方單位持有人／股東於2017年6月30日持有之權益8.92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25.12億港元)計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其他負債。

於本6個月期間，由於本集團已贖回部份相關非參與分紅股份之權益，故董事認為於贖回後本集團於前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的可變回報並不再重大，因此，本集團對該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停止綜合入賬。基於停止綜合入賬，本集團將有關前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金額為150,495,000港元的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有關重新分類計入「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淨額」(附註6)。

26.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於認可機構開設獨立賬戶，以存放客戶中的款項。本集團將此等客戶款項分類為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流動資產項下的代客戶持有的現金，並基於其須就客戶款項的任何損失或挪用負上責任而確認應付相關客戶的相應賬款(附註27)。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受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所限制及規管。

27. 應付賬款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以下各項產生的應付賬款：		
— 客戶	25,055,595	24,826,990
— 經紀、交易商及結算所	1,879,364	3,257,478
— 其他	261,337	156,458
	27,196,296	28,240,926

大部分應付賬款結餘須於要求時償還，惟若干應付予客戶的賬款除外，該等賬款乃就客戶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買賣活動而向客戶收取的孖展按金。只有超出規定孖展按金的金額可因應要求退還客戶。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應付賬款(續)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業務的性質令賬齡分析不具任何附加價值，因此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本集團慣常於信貸期內即時清償所有付款要求。

於2017年6月30日，除應付予客戶的賬款按0.001%(2016年12月31日：0.001%)計息外，所有應付賬款均不計息。

應付予客戶的賬款包括存放於認可機構獨立賬戶的應付款項，為數19,369,841,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20,186,813,000港元)，以及存放於香港期貨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其他期貨交易商信託賬戶的應付款項合共943,951,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1,454,524,000港元)。

2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持作買賣		
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附註)	441,194	122,640
上市債務投資，按公平值(附註)	1,836,585	2,974,639
上市優先股，按公平值(附註)	110,961	46,447
	2,388,740	3,143,726

附註：結餘指來自沽空活動產生的股本及債務證券的公平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0

29. 貸款及其他借貸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		
可換股債券(附註(a))	3,835,387	3,802,531
不可換股債券(附註(b))	10,053,620	9,973,074
不可換股票據(附註(c))	453,648	996,642
總非流動借貸	14,342,655	14,772,247
流動		
不可換股票據(附註(c))	1,266,283	1,551,252
有抵押借貸：		
— 銀行貸款(附註(d)及(e))	1,550,958	5,028,988
無抵押借貸：		
— 銀行貸款(附註(e)及(f))	26,884,000	28,570,000
— 其他貸款(附註(f)及33(a)(iv))	40,000	27,586
	28,474,958	33,626,574
總流動借貸	29,741,241	35,177,826
總借貸	44,083,896	49,950,073

附註：

- (a) 本公司分別於2013年、2014年及2016年發行本金額為10.08億港元、11.64億港元及38.80億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此等可換股債券分別按固定利率計息，為期5年。

負債部分及權益兌換部分的價值於發行債券時釐定。請參閱本公司於2013年7月18日、2013年10月10日、2014年11月4日、2016年10月12日及2016年10月25日刊發之公告，以瞭解債券之詳情。

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於2013年、2014年及2016年發行的可換股債券的換股價分別為每股2.87港元(2016年12月31日：每股2.87港元)、每股4.80港元(2016年12月31日：每股4.80港元)及每股6.8112港元(2016年12月31日：每股6.8112港元)。有關過往年度換股價調整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

於本期間及上一段6個月期間，本公司於2013年、2014年及2016年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概無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於2017年6月30日，於2013年、2014年及2016年發行的可換股債券項下的未兌換股份數目分別為696,864股(2016年12月31日：696,864股)、28,541,666股(2016年12月31日：28,541,666股)及569,649,988股(2016年12月31日：569,649,988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9. 貸款及其他借貸(續)

附註：(續)

- (b) 於2014年9月11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2014 Limited發行由本金額為6億美元由本公司擔保的有擔保債券。請參閱本公司於2014年9月4日及11日刊發之相關公告以及2014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瞭解債券的詳情。

於2015年1月29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2015 Limited發行由本公司擔保的有擔保債券，本金額為7億美元。請參閱本公司於2015年1月22日、23日及29日刊發之公告，以瞭解債券的詳情。

- (c)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當前期間，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的中期票據計劃(「中期票據計劃」)發行一份中期票據，本金總額為2.30億港元，屆滿期限為1年，並償還多份中期票據，本金總額為11.33億港元。於2017年6月30日，未償還結餘17.20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25.48億港元)指無抵押及無擔保不可換股票據。
- (d) 金額為11.30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50.29億港元)的銀行貸款由公平值為111.63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153.71億港元)的上市股份(由本集團在客戶同意的情況下作為給予客戶的孖展融資之擔保而持有)抵押，而餘下金額由本集團持有的15.51億港元(2016年12月31日：20.55億港元)債務投資抵押，並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中呈列。
- (e) 所有本集團的銀行借貸均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浮動年利率計息。
- (f)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須按要求或於1年內償還。於2017年6月30日，概無毋須於報告期末起計1年內償還，惟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無抵押銀行貸款即期部分(2016年12月31日：零港元)。

30. 股本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股本：		
20,000,000,000股(2016年12月31日：10,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2,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5,339,720,741股(2016年12月31日：5,336,534,474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533,972	533,653

附註：增加法定股本於2017年6月30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獲批准。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0. 股本(續)

已發行股本之變動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於2016年1月1日	5,289,920,095	528,992
根據行使購股權發行的新股份	2,873,991	287
發行以股代息股份(附註10)	33,887,132	3,389
於2016年6月30日	5,326,681,218	532,668
根據行使購股權發行的新股份	650,000	65
發行以股代息股份(附註10)	9,203,256	920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5,336,534,474	533,653
根據行使購股權發行的新股份	3,186,267	319
於2017年6月30日	5,339,720,741	533,972

31. 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財務資產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債券及優先股	10,604,685	9,586,163
按市場分析： 銀行同業市場	10,604,685	9,586,163
按申報目的分析： 流動	10,604,685	9,586,163
	10,604,685	9,586,16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1. 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財務資產(續)

銷售及回購協議為本集團出售抵押品及同時同意按協定日期及價格回購抵押品或大致相同資產之交易。回購價為固定價格，惟本集團仍就已售出之該等抵押品承擔絕大部分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回報。該等抵押品不會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終止確認，惟被視為負債之「抵押」，原因為本集團保留該等抵押品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與不同財務機構訂立回購協議，以出售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及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且賬面值為130.10億港元的債券及優先股(2016年12月31日：96.28億港元)，惟須受按協定日期及價格回購該等投資之同步協議規限。

32.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室物業和數據中心。物業租賃期經協商後為介乎2至3年。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須支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在下述期限內到期：

	2017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年內	69,779	97,775
第2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53,841	103,800
	123,620	201,57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3. 關連人士交易

除已於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章節詳述的交易及結餘金額外，本集團於期內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a) 於2012年11月12日，本公司與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訂立一份服務總協議，自2013年1月1日起生效。根據服務總協議，本公司與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各自同意向本集團或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旗下公司提供服務。有關服務總協議於2015年12月31日屆滿。於2016年3月14日，本公司與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訂立一份新服務總協議，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為期3年。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相應地作出修訂。新服務協議涵蓋的服務包括經紀交易、投資管理及顧問服務、企業融資交易、基金投資、財務援助及證券借出交易，以及包銷服務。

(i) 根據服務總協議條款，本中期期間經紀服務之收入及開支分別為零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192,000港元)及317,000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399,000港元)。

(ii) 就向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投資管理服務及顧問服務所得投資管理及顧問服務收入為1,088,000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1,311,000港元)。有關費用乃根據相關投資管理協議或投資顧問協議而收取。

(iii) 就向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提供投資顧問服務所得投資顧問服務收入為1,922,000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419,000港元)。有關費用乃根據相關投資顧問協議而收取。

(iv) 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自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取得一項循環無抵押貸款。

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有未償還貸款結餘約4,000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2,800萬港元)。於2017年6月30日，該無抵押貸款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2750%的年利率(2016年12月31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275%的年利率)計息。本期間該筆公司間貸款的利息開支為395,000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1,761,000港元)。

(v)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就發行及配售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Holdings 2015 Limited(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發行的擔保債券而自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Holdings 2015 Limited收取100,000歐元(相當於826,000港元)配售費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3.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以下日期止 6 個月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6 年 6 月 30 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25,284	13,253
離職後福利	96	93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25,380	13,346

34. 財務風險管理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面對各類財務風險：利率風險(包括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價格風險。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資料，且應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風險管理政策於本6個月期間並無變動。

本集團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

本集團的部分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下表列示如何釐定該等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公平值(尤其是所採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的資料，以及公平值計量所屬公平值層級(第1至第3級)(根據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分類)。

- 第1級公平值計量乃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公平值計量乃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衍生)使用除第1級所列報價以外的可觀察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計算得出；及
- 第3級公平值計量乃計入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無法觀察輸入數據)的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計算得出。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6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續)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分析如下：

	於2017年 6月30日的 公平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12月31日的 公平值 千港元 (經審核)	公平值層級	公平值計量 基準/估值方法 及主要輸入數據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可供出售投資				
— 上市股本投資	752,710	1,183,492	第1級	附註(c)
— 設有禁售期之上市股本投資			2016年：第3級	2016年：附註(l)
	96,537	87,024	2017年：第2級	2017年：附註(d)
— 上市債務投資	—	971,111	第2級	附註(e)
— 上市債務投資	—	200,000	第2級	附註(d)
— 非上市基金投資	8,222,490	7,928,146	第2級	附註(a)
— 非上市合夥投資	—	465,342	第2級	附註(o)
— 非上市合夥投資	264,851	192,994	第2級	附註(d)
— 非上市合夥投資	262,378	235,861	第2級	附註(p)
— 非上市股本投資	12,375	14,000	第2級	附註(b)
— 非上市股本投資	163,200	162,156	第2級	附註(d)
— 非上市股本投資	513,256	542,899	第2級	附註(o)
— 非上市債務投資	—	339,515	第3級	附註(n)
— 非上市債務投資	1,670,982	4,951,709	第2級	附註(g)
— 非上市債務投資	—	572,048	第2級	附註(d)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2,536,098	2,081,690	第1級	附註(c)
— 交易所買賣基金	588,588	347,422	第1級	附註(c)
— 上市優先股份	322,545	258,452	第2級	附註(e)
— 上市債務投資	20,184,755	20,657,129	第2級	附註(e)
— 非上市債務投資	669,864	460,027	第2級	附註(e)
— 非上市債務投資	400,127	—	第2級	附註(g)
— 非上市投資基金	1,777,029	1,286,397	第2級	附註(a)
— 非上市結構性產品	—	61,715	第2級	附註(f)
— 非上市已認證存款	99,911	99,865	第2級	附註(g)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續)

	於2017年 6月30日的 公平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12月31日的 公平值 千港元 (經審核)	公平值層級	公平值計量 基準/估值方法 及主要輸入數據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2,554,112	4,369,553	第1級	附註(c)
— 上市優先股份	2,007,849	454,378	第2級	附註(e)
— 上市債務投資	527,094	130,312	第2級	附註(e)
— 非上市股本投資	300,693	301,073	第3級	附註(m)
— 非上市股本投資	202,496	215,059	第2級	附註(p)
— 非上市股本投資	236,240	65,543	第2級	附註(d)
— 非上市聯營公司股本投資	3,912,947	3,539,507	第3級	附註(h)
— 非上市合夥投資	768,301	795,917	第2級	附註(o)
— 非上市優先股份	33,480	33,480	第2級	附註(d)
— 非上市債務投資	546,392	542,899	第2級	附註(d)
— 非上市債務投資	151,011	97,140	第2級	附註(g)
				2016年: 附註(d)
— 非上市投資基金	2,450,629	2,189,185	第2級	2017年: 附註(g)
— 非上市投資基金	1,383,220	1,363,355	第2級	附註(a)
— 非上市結構性產品	4,553	8,513	第2級	附註(f)
— 非上市結構性產品	387,459	327,047	第2級	附註(k)
— 非上市結構性產品	1,665,296	2,308,720	第2級	附註(e)
— 非上市期權	3,924	904	第2級	附註(j)
衍生財務工具				
— 掉期合約	24,723	33,801	第2級	附註(g)
— 遠期外匯合約	48,730	100,443	第2級	附註(g)
— 上市期權/認股權證	152,606	51,940	第1級	附註(c)
— 非上市期權(與上市股票有關)	26,572	389,096	第2級	附註(j)
	55,926,023	60,416,85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8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續)

	於2017年 6月30日的 公平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12月31日的 公平值 千港元 (經審核)	公平值層級	公平值計量 基準/估值方法 及主要輸入數據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				
— 上市股本投資	441,194	122,640	第1級	附註(c)
— 上市債券投資	1,836,585	2,974,639	第2級	附註(e)
— 上市優先股份	110,961	46,447	第2級	附註(e)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財務負債				
— 上市股本投資	27,482	2,400	第1級	附註(c)
— 結構性票據	11,098,660	10,033,190	第2級	附註(i)
— 結構性票據	2,432,947	2,059,507	第3級	附註(h)
— 結構性票據	74,299	75,233	第3級	附註(m)
— 結構性票據	3,333,611	2,044,897	第2級	附註(g)
— 非上市期權	854	1,166	第2級	附註(j)
衍生財務工具				
— 掉期合約	45,409	64,360	第2級	附註(g)
— 遠期外匯合約	87,668	91,095	第2級	附註(g)
— 遠期貨幣期權合約	1,225	—	第2級	附註(g)
— 上市期權/認股權證	266,881	78,610	第1級	附註(c)
— 牛熊證	53,686	15,917	第1級	附註(c)
— 非上市期權	—	882	第2級	附註(j)
	19,811,462	17,610,983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續)

附註：

- (a) 投資基金的交易價格乃經參考相關投資組合於活躍市場的可觀察報價後，根據投資基金的資產淨值得出。
- (b) 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基於相同上市公司發行的相關上市股票的市值釐定。
- (c) 於活躍市場之報價。
- (d) 公平值參考有關投資的最近交易價格釐定。
- (e) 公平值參考經紀／財務機構提供的報價釐定。
- (f) 公平值參考相關股本投資的報價釐定。
- (g) 公平值基於貼現現金流模型，應用多項市場觀察可得的金融參數(包括利率、遠期外匯匯率、信貸息差等)釐定。
- (h) 公平值乃源於有關非上市直接股本投資的資產淨值(主要來自其相關上市股本投資，其為受限制股份，公平值乃根據折現現金流方法參考股份所報市價釐定，並就缺乏市場流動性予以折讓調整)。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非上市直接股本投資之餘下資產或負債對整體投資額而言並不重大，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缺乏市場流動性之折讓率，當中於釐定其公平值時參考上市證券價格。本公司董事認為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有關投資之公平值之關係為反比關係，估值所用折讓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 (i)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中包括已發行結構性票據，而其回報與股本投資、債務投資、基金投資、相關證券交易所指數或合夥投資有關。該等結構性產品的經濟風險主要用於與列作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或之財務工具對沖。本集團以配對基準管理相關資產及負債，而有關相關負債的價值直接參考其對沖資產釐定。
- (j) 公平值基於購股權定價模型連同市場觀察可得的輸入數據釐定，如市場報價、股息回報、波幅作為主要參數。
- (k) 投資的公平值以有關證券交易所的觀察可得指數為基準，經考慮合約條款釐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續)

附註：(續)

- (l) 公平值參考股份的市場報價釐定，根據貼現現金流方法就缺乏市場流通性作出折讓調整。
-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缺乏市場流動性之貼現率，釐定其公平值時參考上市證券價格。
- (m) 公平值乃參考非上市股本及合夥投資的資產淨值(其為由外來對手方提供的投資的被認定轉售價格)而釐定。董事已釐定已呈報的資產淨值代表該等投資的公平值。
- (n) 公平值根據折現現金流釐定。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按計及發行人信貸風險的利率折現的預期現金流估計。
-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基於管理層評估該債務投資可收回性時所作判斷參考欠款所產生虧損之信貸風險息差的折現率。本公司董事認為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有關投資之公平值呈反比關係，即欠款所產生虧損越高，公平值則越小。
- (o) 公平值乃參考非上市股本／合夥投資之資產淨值釐定，而有關資產淨值主要基於相關投資組合之公平值釐定，包括(i)於活躍市場報價之上市股本投資；及／或(ii)其公平值基於經紀／財務機構提供的報價釐定之非上市債務投資；及／或(iii)其未來現金流乃基於到期的合約價值及按根據可觀察市場收益率釐定的利率折現之折現現金流。
- 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非上市股本／合夥投資之餘下資產或負債就整體投資金額而言不重大及與其公平值相若。
- (p) 公平值乃參考非上市合夥／股本投資之資產淨值釐定，有關資產淨值主要基於相關投資組合釐定，而其公平值則按近期交易價釐定。
- 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非上市直接股本投資之餘下資產或負債就整體投資金額而言不重大及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本6個月期間，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財務工具轉撥。

本集團的政策乃於發生某事件或情況改變以致公平值在不同層級之間轉移當日確認有關轉移。

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概無非財務資產或負債以公平值列賬。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續)

除下表所詳述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賬面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公平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賬面值 千港元 (經審核)	公平值 千港元 (經審核)
持有至到期之債務投資(附註i)	94,002	93,777	93,357	92,429
可換股債券(附註ii)	3,835,287	4,078,263	3,802,531	4,043,269
不可換股債券(附註ii)	10,053,620	10,418,634	9,973,074	10,284,019

此等資產及負債歸類為公平值等級中第2級。

第3級公平值計量對賬

2017年6月30日

	可供出售 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指定為按 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 財務資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指定為按 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 財務負債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初結餘	426,539	3,840,580	(2,134,740)
於損益的收益(虧損)總額(附註iv)	–	373,060	(372,506)
轉入第2級(附註vi)	(87,024)	–	–
因取消一間結構性實體的綜合入賬而終止確認(附註v)	(339,515)	–	–
期末結餘	–	4,213,640	(2,507,24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第3級公平值計量對賬(續)

2016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投資 千港元 (經審核)	指定為按 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 財務資產 千港元 (經審核)	指定為按 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 財務負債 千港元 (經審核)
年初結餘	–	5,705,699	(4,225,698)
於損益的(虧損)收益總額(附註iv)	–	(2,191,747)	2,187,536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的總虧損(附註iv)	(46,132)	–	–
轉入第3級(附註iii)	–	326,628	(96,578)
購置	472,671	–	–
年末結餘	426,539	3,840,580	(2,134,740)

附註：

- (i) 公平值按折現現金流計算。未來現金流量透過應用不同類別債券之利息收益率曲線為主要參數而估算得出。最重大數據為工具之貼現率。
- (ii) 公平值按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報價計算。
- (iii) 非上市工具之公平值乃參考相關投資之最近交易價釐定，因此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類為第2級投資。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乃根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釐定，涉及由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因此，工具由第2級轉撥至第3級分類。
- (iv) 於2017年6月30日，在計入損益的期內收益或虧損總額中，3.73億港元的收益(2016年：21.92億港元的虧損)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有關，而3.73億港元的虧損(2016年：21.88億港元的收益)則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有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負債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計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負債產生的收益淨額」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全面收益中總虧損包括虧損4,600萬港元，與本報告期末持有的上市股本投資(設有禁售期)有關，呈報作投資重估儲備變動。

34. 財務風險管理(續)

第3級公平值計量對賬(續)

附註：(續)

- (v) 於2016年12月31日分類為第3級投資的可供出售投資4.27億港元包括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持有的3.40億港元非上市債務證券。
- 於本6個月期間，綜合入賬結構性實體不再於本集團綜合入賬，因本集團贖回該基金之非參與分紅股份的權益(附註25)。故有關非上市債務證券自贖回日期起不再由本集團持有，並自第3級投資轉出。
- (vi) 於2016年12月31日分類為第3級投資的可供出售投資4.27億港元包括本集團持有之8,700萬港元非上市股本投資，其公平值乃根據經流動資金折現調整報價計量。非上市股本投資於2017年6月30日之公平值乃基於最近交易價計量。因此，工具由第3級轉撥至第2級分類。

35. 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

2002年購股權計劃

於2002年8月23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2002年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已於2012年8月22日屆滿。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詳情已於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內披露，並應與本公司就購股權作出的相關公告一併閱覽。

下表披露期／年內授予本集團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變動。

	2017年		2016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1月1日	2.77	9,132	2.91	12,662
期／年內調整(附註)	—	—	2.77	5
期／年內行使	2.77	(3,187)	3.25	(3,524)
期／年內沒收	—	—	3.36	(11)
於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	2.77	5,945	2.77	9,13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5. 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2002年購股權計劃(續)

於各報告日期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限如下：

2017年6月30日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附註)	行使期限
5,945	2.768	2011年3月3日至2019年3月2日

2016年12月31日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附註)	行使期限
9,132	2.768	2011年3月3日至2019年3月2日

附註：若本公司股本因供股或發行紅股、以股代息、紅股或其他類似事項而出現變動，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授出新購股權。

於2017年6月30日，3,186,267份(2016年12月31日：3,523,991份)購股權已獲行使，致使發行3,186,267股(2016年12月31日：3,523,991股)本公司普通股，新增股本為319,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352,000港元)及股份溢價為850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11,465,000港元)(未扣除發行費用)。

35. 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2015年購股權計劃

於2015年6月8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新購股權計劃(「2015年購股權計劃」)。2015年購股權計劃亦分別於2015年6月8日及2015年6月12日獲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之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詳情已於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內披露，並應與本公司就購股權作出的相關公告一併閱覽。

於2016年5月12日，本公司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向其董事及僱員授出18,1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4.675港元，合共18,000,000份購股權獲接納。有效期間為2016年5月12日至2021年5月11日。所有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為接納日期起計6個月。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為每股4.25港元。於2016年5月12日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約為2,370萬港元，乃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得出，該模式之主要輸入數據披露如下。

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	4.25港元
初始行使價	4.675港元
預期波幅	53.32%
預期購股權年期	5年
無風險利率	0.897%
預期股息收益	5.176%
提前行使倍數 — 董事	2.34
— 僱員	2.07

預期波幅乃使用本公司股價於授出日期前3.6年的過往波幅釐定。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就2015年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確認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零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3,945,000港元)。

本中期間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2015年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已獲行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5. 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2015年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向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的購股權的變動。

	2017年		2016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1月1日	4.674	17,807	—	—
於期／年內授出及接納	—	—	4.675	18,000
於年內調整(附註)	—	—	4.674	7
於期／年內行使	—	—	—	—
於期／年內沒收	4.674	(400)	4.674	(200)
於2017年6月30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4.674	17,407	4.674	17,807

於有關報告日期，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列載如下：

2017年6月30日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附註)	行使期
17,407	4.674	2016年12月8日至2021年5月11日

2016年12月31日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附註)	行使期
17,807	4.674	2016年12月8日至2021年5月11日

附註：若本公司股本因供股或發行紅股、以股代息、紅股或其他類似事項而出現變動，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概無授出新的購股權。

35. 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2002年及2015年購股權計劃

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據2002年購股權計劃及2015年購股權計劃分別有5,945,390份(2016年12月31日：9,131,657份)及17,406,532份(2016年12月31日：17,806,679份)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約0.44%(2016年12月31日：0.50%)。

若根據2002年及2015年購股權計劃，餘下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在本公司目前資本結構之下，將須額外發行23,351,922股(2016年12月31日：26,938,336股)本公司普通股，而本公司的股本將增加2,335,000港元(2016年12月31日：2,694,000港元)，股份溢價為9,548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105,811,000港元)(未扣除發行開支)。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4年12月19日，董事會已採納一項10年期的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以獎勵經挑選僱員或董事對本集團的貢獻及吸引合適人員以助本集團日後的發展。

於2017年6月30日所授出及未歸屬的獎勵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獎勵股份日期	已授出 獎勵股份 數目	已歸屬 獎勵股份 數目	已失效 獎勵股份 數目 (附註(c))	未歸屬 獎勵股份 數目	歸屬日期	於授出日期 的公平值 港元
2016年4月18日	7,865,506	(2,457,261)	(539,847)	4,868,398	附註(a)	31,383,000
2017年4月28日	4,246,234	-	-	4,246,234	附註(b)	19,320,000

就已授出股份而言，股份的公平值乃按本公司股份市價計量。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已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內就該計劃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8,538,000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4,795,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5. 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股份獎勵計劃(續)

附註：

- (a) 根據協定條款，於2016年4月18日授出的獎勵股份中，三分之一股份的歸屬日期為2017年3月15日；於2016年4月18日授出的獎勵股份中，另外三分之一股份的歸屬日期為2018年3月15日；其餘股份的歸屬日期為2019年3月15日。
- (b) 根據協定條款，於2017年4月28日授出的獎勵股份中，三分之一股份的歸屬日期為2018年3月19日；於2017年4月28日授出的獎勵股份中，另外三分之一的歸屬日期為2019年3月19日；其餘的歸屬日期為2020年3月19日。
- (c) 獎勵股份會因員工離職於其歸屬日期前失效。根據該協議，已失效股份將由信託人持有，須待管理委員會批准重選任何經甄選參與者。已失效獎勵股份由獎勵股份儲備轉出至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披露之股份溢價。

年內，根據該計劃所持股份之變動如下：

	2017年		2016年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於1月1日	128,020	21,724,000	128,020	21,724,000
期／年內已購買	—	—	—	—
期／年內已歸屬及轉讓	(14,481)	(2,457,261)	—	—
於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	113,539	19,266,739	128,020	21,724,000

3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2016年12月12日，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Singapore) Pte. Ltd. (「Haitong Singapore」，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一項買賣協議，據此，獨立第三方賣方向Haitong Singapore出售其於一間金融中介機構全部已發行股份之權益。該金融中介機構其後更名為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 (Singapore) Pte. Ltd.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就此項收購支付之現金代價主要根據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於2016年9月30日的有形資產淨值計算，而Haitong Singapore支付現金代價1,250萬新加坡元(約6,800萬港元)。交易於2017年2月28日完成。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於1998年在新加坡註冊成立，其主要業務是為交易所交易期貨期權、場外槓桿式外匯、貴金屬和遠期合約提供相關金融服務。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Services已就開展其業務活動獲得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及新加坡國際企業發展局許可。

完成本次收購後，本集團預期將在新加坡擴大其期貨合約和槓桿式外匯交易領域的現有業務(通過一系列新加坡註冊的子公司)，並將本集團的新加坡業務轉型為全牌照金融服務供應商。

於收購日期共收購淨資產6,250萬港元，其中所收購金額最大的資產項目及所承擔金額最大的負債項目分別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1.912億港元及應付賬款2.948億港元。此外，董事認為本集團所收購或者所承擔的資產和負債賬面價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550萬港元之商譽指本次收購導致的轉讓代價高於所取得淨資產的部分，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本集團管理層仍在對本次收購進行評估，包括收購可識別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值，商譽的測算和議價收購產生的收益等，本披露僅為基於當前初步會計處理的暫定結果。

本次收購產生的流入現金淨額在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披露。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7. 財務資產的轉移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進行的交易會將已確認的財務資產或有關該等財務資產的轉讓權及責任轉讓予第三方或特殊目的實體。倘轉讓符合終止確認條件，可能導致相關財務資產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倘於轉讓後本集團保留有關財務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等已轉讓資產。

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財務資產

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已轉讓財務資產包括由對手方根據回購協議持作抵押品的債券及優先股，本集團決定其保留該等債券及優先股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該等債券及優先股並不會終止確認。

已轉讓財務資產的賬面值及公平值詳情，以及本集團就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債券及優先股應否終止確認進行的評估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披露。

轉讓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權利及責任

作為日常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次級參與協議，以轉讓(按無追索權基準)應收特殊目的實體貸款的所有權利、責任及相關擔保，其繼而向投資者發行證券或已抵押票據(附帶根據次級參與抵押予該等已發行證券或票據的權利、所有權及權益)。本集團可能收購若干證券或已抵押票據，並可能據此保留與該等應收貸款有關的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將於評估其保留該等應收貸款的風險及回報的程度後，釐定是否終止確認該等應收貸款。

本期間內，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次級參與協議，據此，本集團轉讓應收貸款9億港元予該獨立第三方，有關應收貸款概無追索基準、權利、責任及相關抵押品，現金代價為9億港元。該獨立第三方亦發行9億港元之有抵押票據，次級參與協議項下的上述應收貸款之權利、所有權及權益均已抵押予已發行的有抵押票據。Haitong Freedom Multi-Tranche Bond Fund(本集團之合營企業)認購8億港元之有抵押票據，而本集團向有關獨立第三方認購1億港元之餘下部分。由於8億港元之應收貸款的相關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一間合營企業，本集團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終止確認此8億港元之應收貸款。

38. 重新分類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中期期間之呈列方式。

39. 中期財務報表的批核

董事會於2017年8月29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72

Deloitte.

致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德勤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第 12 至第 71 頁所載的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 6 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及若干解釋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按照其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及呈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核數師的責任在於根據受聘的協定條款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此達成結論，並僅向閣下全體匯報，而不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核數師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士作出詢問，以及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之範圍，故本核數師無法確保本核數師已知悉可通過審核辨別的所有重要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並不表達審核意見。

結論

基於本核數師的審閱，本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令本核數師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7 年 8 月 29 日

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將於2017年11月21日(星期二)或前後向於2017年10月6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股東派發現金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2016年：7.5港仙)。股東可選擇以新股份代替現金收取中期股息。

本公司將於2017年10月3日(星期二)至2017年10月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領取中期股息的資格，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在不遲於2017年9月29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本公司股份將由2017年9月28日(星期四)起除息。

其他資料(續)

74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6月30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作出的其他呈報顯示，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

董事姓名	股份類別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根據股票衍生 產品所持有的 相關股份	總數	佔本公司全部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吉宇光	購股權	-	-	-	875,526 (附註1)	875,526	0.02
林涌	普通股/購股權	5,181,020 (附註2)	-	-	800,311 (附註3)	5,981,331	0.11
李建國	普通股/購股權	2,012,486 (附註4)	-	-	600,232 (附註5)	2,612,718	0.05
孫劍峰 (於2017年6月1日獲委任)	普通股/購股權	1,381,440 (附註6)	-	-	500,193 (附註7)	1,881,633	0.04
潘慕堯	普通股/購股權	319,527 (附註8)	-	-	2,801,557 (附註9)	3,121,084	0.06
鄭志明	購股權	-	-	-	1,175,640 (附註10)	1,175,640	0.02
王美娟	購股權	-	-	-	300,114 (附註11)	300,114	0.01
曾煒	購股權	-	-	-	300,114 (附註12)	300,114	0.01
徐慶全	普通股/購股權	200,000 (附註13)	-	-	445,922 (附註14)	645,922	0.01
劉偉彪	購股權	-	-	-	725,640 (附註15)	725,640	0.01
林敬義	購股權	-	-	-	300,114 (附註16)	300,114	0.01
魏國強	購股權	-	-	-	300,114 (附註17)	300,114	0.01

* 本公司根據2002年8月23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獲行使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發行的3,186,267股普通股，本公司於2017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增加至5,339,720,741股。

附註：

1. 該等股份將於吉宇光先生根據本公司2002年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獲授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向吉宇光先生配發及發行。全部購股權均於2017年6月30日為可予行使，已於/將於2011年3月3日至2019年3月2日期間可予行使。
2. 該等股份由林涌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包括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而未歸屬的744,301股獎勵股份。於2017年3月15日，173,348股獎勵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分批歸屬。
3. 該等股份將於林涌先生根據本公司2015年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獲授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向林涌先生配發及發行。全部購股權均於2017年6月30日為可予行使，已於/將於2016年12月8日至2021年5月11日期間可予行使。
4. 該等股份由李建國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5. 該等股份將於李建國先生根據本公司2015年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向李建國先生配發及發行。全部購股權均於2017年6月30日為可予行使，已於/將於2016年12月8日至2021年5月11日期間可予行使。
6. 該等股份由孫劍峰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包括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而未歸屬的295,373股獎勵股份。該獎勵股份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分批歸屬。
7. 該等股份將於孫劍峰先生根據本公司2015年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向孫劍峰先生配發及發行。全部購股權均於2017年6月30日為可予行使，已於/將於2016年12月8日至2021年5月11日期間可予行使。
8. 該等股份由潘慕堯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包括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而未歸屬的224,994股獎勵股份。於2017年3月15日，94,533股獎勵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分批歸屬。
9. 該等股份將於潘慕堯先生根據本公司2002年及2015年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向潘慕堯先生配發及發行。全部購股權均於2017年6月30日為可予行使，已於/將於(i) (授出日期：2010年9月3日) 2011年3月3日至2019年3月2日期間行使，及(ii) (授出日期：2016年5月12日) 2016年12月8日至2021年5月11日期間可予行使。
10. 該等股份將於鄭志明先生根據本公司2002年及2015年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向鄭志明先生配發及發行。全部購股權均於2017年6月30日為可予行使，已於/將於(i) (授出日期：2010年9月3日) 2011年3月3日至2019年3月2日期間行使，及(ii) (授出日期：2016年5月12日) 2016年12月8日至2021年5月11日期間可予行使。
11. 該等股份將於王美娟女士根據本公司2015年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向王美娟女士配發及發行。全部購股權均於2017年6月30日為可予行使，已於/將於2016年12月8日至2021年5月11日期間可予行使。
12. 該等股份將於曾煒先生根據本公司2015年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向曾煒先生配發及發行。全部購股權均於2017年6月30日為可予行使，已於/將於2016年12月8日至2021年5月11日期間可予行使。
13. 該等股份由徐慶全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其他資料(續)

76

14. 該等股份將於徐慶全先生根據本公司2002年及2015年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向徐慶全先生配發及發行。全部購股權均於2017年6月30日為可予行使，已於／將於(i) (授出日期：2010年9月3日)2011年3月3日至2019年3月2日期間行使，及(ii) (授出日期：2016年5月12日)2016年12月8日至2021年5月11日期間可予行使。
15. 該等股份將於劉偉彪先生根據本公司2002年及2015年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向劉偉彪先生配發及發行。全部購股權均於2017年6月30日為可予行使，已於／將於(i) (授出日期：2010年9月3日)2011年3月3日至2019年3月2日期間行使，及(ii) (授出日期：2016年5月12日)2016年12月8日至2021年5月11日期間可予行使。
16. 該等股份將於林敬義先生根據本公司2015年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向林敬義先生配發及發行。全部購股權均於2017年6月30日為可予行使，已於／將於2016年12月8日至2021年5月11日期間可予行使。
17. 該等股份將於魏國強先生根據本公司2015年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向魏國強先生配發及發行。全部購股權均於2017年6月30日為可予行使，已於／將於2016年12月8日至2021年5月11日期間可予行使。

以上所披露的所有權益均代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士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存置於本公司登記冊的任何其他權益及淡倉，亦無擁有根據行為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於上文「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及下文「購股權計劃」兩節所披露者外，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可藉購買本公司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的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獲得該等權利。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

本公司設立三項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包括兩項購股權計劃(統稱為「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協助招攬、挽留及激勵主要員工。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的其他僱員。

購股權計劃

- (i) 於2002年8月23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2002年購股權計劃」)。2002年購股權計劃已於2012年8月22日屆滿。在2002年購股權計劃屆滿前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按照2002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將仍然有效並可予行使。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2002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參與者的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2017年 6月30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限	本公司股價***		
	於2017年 1月1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調整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購股權 行使價** 每股港元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前 每股港元	緊接購股權 行使日期前 每股港元
董事											
吉宇光	875,526	-	-	-	-	875,526	2010年9月3日	2011年3月3日至 2019年3月2日	2.768	4.79	不適用
許儀 (於2017年 6月1日退休)	1,751,069	-	-	(1,751,069) (附註)	-	-	2010年9月3日	2011年3月3日至 2019年3月2日	2.768	4.79	4.56
潘慕堯	2,101,286	-	-	-	-	2,101,286	2010年9月3日	2011年3月3日至 2019年3月2日	2.768	4.79	不適用
鄭志明	875,526	-	-	-	-	875,526	2010年9月3日	2011年3月3日至 2019年3月2日	2.768	4.79	不適用
徐農全	145,808	-	-	-	-	145,808	2010年9月3日	2011年3月3日至 2019年3月2日	2.768	4.79	不適用
劉偉彪	425,526	-	-	-	-	425,526	2010年9月3日	2011年3月3日至 2019年3月2日	2.768	4.79	不適用
	6,174,741	-	-	(1,751,069)	-	4,423,672					
合資格權員											
合計	2,956,916	-	-	(1,435,198)	-	1,521,718	2010年9月3日	2011年3月3日至 2019年3月2日	2.768	4.79	4.67
	2,956,916	-	-	(1,435,198)	-	1,521,718					
	9,131,657	-	-	(3,186,267)	-	5,945,390					

* 購股權的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計，至行使期開始為止。上述所有購股權的歸屬期均為6個月。

** 若本公司股本因供股或發行紅股或其他類似事項而出現變動，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其他資料(續)

78

*** 上表所披露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本公司股價，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個交易日的聯交所收市價格。上表披露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的本公司股價，乃披露範圍內所有獲行使購股權的聯交所收市價加權平均值。

附註：根據2002年購股權計劃，許儀先生已於2017年6月7日(即退休日期後的一個月內)以行使價2.768港元行使合共1,751,069份購股權。

- (ii) 於2015年6月8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2015年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鼓勵具才幹的僱員致力達成本集團所設定的長期表現目標，讓他們有機會獲得本公司的股權，使他們的利益與本集團利益相符一致，從而進一步激勵他們更努力為本集團利益作出貢獻。2015年購股權計劃於2015年6月8日起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並將於2025年6月7日屆滿。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2015年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的變動如下：

參與者的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本公司股價***						
	於2017年 1月1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調整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於2017年 6月30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限	購股權行使價** 每股港元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前 每股港元	緊接購股權 行使日期前 每股港元	
董事												
林涌	800,311	-	-	-	-	800,311	2016年5月12日	2016年12月8日至 2021年5月11日	4.674	4.25	不適用	
李建國	600,232	-	-	-	-	600,232	2016年5月12日	2016年12月8日至 2021年5月11日	4.674	4.25	不適用	
許儀 (於2017年 6月1日退休)	700,271	-	-	-	-	700,271 (附註1)	2016年5月12日	2016年12月8日至 2021年5月11日	4.674	4.25	不適用	
孫劍峰 (於2017年 6月1日獲委任)	500,193	-	-	-	-	500,193	2016年5月12日	2016年12月8日至 2021年5月11日	4.674	4.25	不適用	
潘基堯	700,271	-	-	-	-	700,271	2016年5月12日	2016年12月8日至 2021年5月11日	4.674	4.25	不適用	
鄭志明	300,114	-	-	-	-	300,114	2016年5月12日	2016年12月8日至 2021年5月11日	4.674	4.25	不適用	
王美娟	300,114	-	-	-	-	300,114	2016年5月12日	2016年12月8日至 2021年5月11日	4.674	4.25	不適用	
曾煒	300,114	-	-	-	-	300,114	2016年5月12日	2016年12月8日至 2021年5月11日	4.674	4.25	不適用	
徐農全	300,114	-	-	-	-	300,114	2016年5月12日	2016年12月8日至 2021年5月11日	4.674	4.25	不適用	
劉偉彪	300,114	-	-	-	-	300,114	2016年5月12日	2016年12月8日至 2021年5月11日	4.674	4.25	不適用	
林敬義	300,114	-	-	-	-	300,114	2016年5月12日	2016年12月8日至 2021年5月11日	4.674	4.25	不適用	
魏國強	300,114	-	-	-	-	300,114	2016年5月12日	2016年12月8日至 2021年5月11日	4.674	4.25	不適用	
	5,402,076	-	-	-	-	5,402,076						

其他資料(續)

參與者的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本公司股價***					
	於2017年 1月1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調整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失效	於2017年 6月30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限	購股權行使價** 每股港元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前 每股港元	緊接購股權 行使日期前 每股港元
合資格僱員											
合計	12,404,603	-	-	-	(400,147)	12,004,456	2016年5月12日	2016年12月8日至 2021年5月11日	4.674	4.25	不適用
	12,404,603	-	-	-	(400,147)	12,004,456					
	17,806,679	-	-	-	(400,147)	17,406,532					

* 購股權的歸屬期由接納日期起計，至行使期開始為止。上述所有購股權的歸屬期均為6個月。

** 若本公司股本因供股或發行紅股或其他類似事項而出現變動，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 上表所披露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的本公司股價，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個交易日的聯交所收市價格。上表披露於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的本公司股價，乃披露範圍內所有獲行使購股權的聯交所收市價加權平均值。

附註：

1. 根據2015年購股權計劃，許儀所持有合共700,271份購股權已於2017年7月1日失效。
2. 該等購股權已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因僱員辭任而失效。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4年12月19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據此，本公司股份(「獎勵股份」)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條款授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經甄選參與者(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經甄選參與者」)。股份獎勵計劃於採納日期生效，除非另行終止或修訂，否則計劃將自該日期起10年(即直至2024年12月18日)有效。

其他資料(續)

80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已授出、已歸屬、已失效及未歸屬的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授出獎勵股份日期	已授出獎勵 股份數目	已歸屬獎勵 股份數目	已失效獎勵 股份數目	未歸屬獎勵 股份數目	歸屬日期
2016年4月18日	7,865,506	2,457,261	222,231	4,868,398	2017年3月15日 2018年3月15日 2019年3月15日
2017年4月28日	4,246,234	-	-	4,246,234	2018年3月19日 2019年3月19日 2020年3月19日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6月30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或就董事所深知，該等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根據股票衍生 產品所持有的 相關股份數目	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直接	視作擁有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證券」)	-	3,296,842,163	-	3,296,842,163	61.74
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海通國際控股」)	3,296,842,163	-	-	3,296,842,163	61.74

附註：海通證券持有海通國際控股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海通證券被視為於海通國際控股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以上所披露的所有權益乃代表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7年6月30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其權益已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登記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記錄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惟代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客戶以代理人身份而進行買賣者除外。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於本集團內維持高水平的公司管治常規。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惟本公司三名非執行董事因於相關時間有其他重要公務而未能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出席本公司於2017年6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與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審核委員會現由本公司四名非執行董事組成，當中三名(包括審核委員會主席，「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擁有與財務相關的合適專業資格和經驗。

其他資料(續)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1 條須予作出的披露

82

於 2014 年 5 月 23 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若干金融機構(作為貸款人)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融資協議 I」)，據此本公司獲得一筆總額為 1,336,000,000 港元的定期貸款融資及一筆總額為 2,004,000,000 港元的循環貸款融資，兩筆貸款融資的年期最長為 36 個月。

於 2015 年 4 月 10 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若干金融機構(作為貸款人)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融資協議 II」)，據此本公司獲得一筆總額為 2,400,000,000 港元的定期貸款融資及一筆總額為 3,600,000,000 港元的循環貸款融資，兩筆貸款融資的年期最長為 36 個月。

於 2015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若干金融機構(作為貸款人)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融資協議 III」)，據此本公司獲得一筆總額為 1,600,000,000 港元的定期貸款融資及一筆總額為 2,400,000,000 港元的循環貸款融資，兩筆貸款融資的年期最長為 36 個月。

於 2016 年 3 月 18 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若干金融機構(作為貸款人)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融資協議 IV」)，據此本公司獲得一筆總額為 3,840,000,000 港元的定期貸款融資及一筆總額為 8,960,000,000 港元的循環貸款融資，兩筆貸款融資的年期最長為 36 個月。

於 2017 年 3 月 16 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若干金融機構(作為貸款人)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融資協議 V」)，據此本公司獲得一筆總額為 2,004,000,000 港元的定期貸款融資及一筆總額為 4,676,000,000 港元的循環貸款融資，兩筆貸款融資的年期最長為 36 個月。

根據融資協議 I、融資協議 II、融資協議 III 和融資協議 IV 的條款，倘若發生(其中包括)下列任何一項違約事件，全部或任何部分融資可能被即時取消，而融資項下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貸款連同應計利息以及任何其他應計款項或未償還金額可能須即時到期償還或須應要求償還：

- (1) 海通證券不再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至少 51% 股本；或
- (2) 海通證券並未或終止擁有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管理控制權指：(i) 本公司大多數在任董事由海通證券提名；及(ii) 海通證券對本公司管理戰略及政策擁有控制權。

根據融資協議V的條款，倘若發生(其中包括)下列任何一項違約事件，全部或任何部分融資可能被即時取消，而融資項下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貸款連同應計利息以及任何其他應計款項或未償還金額可能須即時到期償還或須應要求償還：

- (1) 海通證券不再直接或間接持有較任何其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股東多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或
- (2) 海通證券並未或終止擁有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管理控制權指，在海通證券與本公司之間：(i)本公司大多數在任董事由海通證券提名；及(ii)海通證券對本公司管理戰略及政策擁有控制權。

有關訂立融資協議I、融資協議II、融資協議III、融資協議IV及融資協議V的公告分別於2014年5月23日、2015年4月10日、2015年6月26日、2016年3月18日及2017年3月16日刊發。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須予披露的董事會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1) 條，本報告須予披露的董事會資料變更如下：

孫劍峰先生

孫劍峰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2017年6月1日起生效。

鄭志明先生

鄭志明先生辭任新礦資源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由2017年1月23日起生效。

王美娟女士

王美娟女士放棄收取每年200,000港元董事袍金，自2017年1月1日起生效，而董事服務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維持不變。

徐慶全先生

徐慶全先生辭任國際娛樂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6月10日起生效。

劉偉彪先生

劉偉彪先生辭任國際娛樂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6月10日起生效。

財務日誌

公佈中期業績(未經審核)

2017年8月29日(星期二)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日期

2017年10月3日(星期二)至10月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

遞交過戶文件以確定享有領取中期股息資格的最後時間

2017年9月29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

中期股息的記錄日期

2017年10月6日(星期五)

中期股息的派付日期

2017年11月21日(星期二)或前後

一般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林涌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李建國 副主席
孫劍峰

非執行董事

吉宇光 主席
潘慕堯
鄭志明
王美娟
曾煒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慶全
劉偉彪
林敬義
魏國強

公司秘書

盧偉浩

外部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成立地點

百慕達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 189 號
李寶椿大廈 22 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網址

www.htisec.com

公司資料(續)

86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林敬義 主席
王美娟
徐慶全
劉偉彪

執行委員會

林涌 主席
孫劍峰
張信軍
孫彤
盧偉浩
章宜斌
石平
孔維鵬
紀青瑀

提名委員會

吉宇光 主席
徐慶全
劉偉彪

薪酬委員會

徐慶全 主席
吉宇光
鄭志明
劉偉彪
魏國強

風險委員會

曾煒 主席
王美娟
劉偉彪
魏國強

戰略發展委員會

吉宇光 主席
林涌
李建國
鄭志明
曾煒